

红与黑读书笔记(优质10篇)

人的记忆力会随着岁月的流逝而衰退，写作可以弥补记忆的不足，将曾经的人生经历和感悟记录下来，也便于保存一份美好的回忆。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红与黑读书笔记篇一

《红与黑》是19世纪欧洲批判现实主义的奠基作品。小说围绕主人公于连个人奋斗的经历与最终失败，尤其是他的两次爱情的描写，广泛地展现了19世纪初30年间压在法国人民头上的历届政府所带来的社会风气，强烈地抨击了复辟王朝时期贵族的反动，教会的黑暗和资产阶级新贵的卑鄙庸俗，利欲熏心。因此小说虽以于连的爱情生活作为主线，但毕竟不是爱情小说，而是一部政治小说。

司汤达是善于从爱情中反映重大社会问题的文学大师。于连的两次爱情都与时代风云紧密相连，这是当时阶级角逐的一种表现形式，他对德·雷纳尔夫人后来的确也产生了真正的感情，但开始是出于小市民对权贵的报复心理。因此，于连第一次占有德·雷纳尔夫人的手的时候，他感到的并不是爱情的幸福，而是拿破仑式的野心的胜利，是狂欢和喜悦，是报复心理的满足。如果说于连对德·雷纳尔夫人的追求还有某些真挚情感的话，那么于连对玛蒂尔德小姐的爱情则纯属政治上的角逐，玛蒂尔德既有贵族少女的傲慢，任性的气质，又受到法国大革命的深刻影响。她认为，如果再有一次大革命，主宰社会的必定是像于连这样富于朝气的平民青年。同于连结成伉俪，既富于浪漫气息，又找到了有力的靠山。而于连则认为与玛蒂尔德小姐结婚可以爬上高位，青云直上，因此不惜去骗取她的爱情。但是，于连的两次爱情最终还是失败了。这是因为在复辟时期，封建势力向市民阶层猖狂反

扑。于连不是统治阶级圈子里的人，那个阶级决不会容忍于连那样的人实现其宏愿。

这部小说的一个创举——使于连与德·雷纳尔夫人心灵的爱情和于连与德·拉莫尔小姐头脑的爱情相映成趣。尽管这两个贵族女性的爱情方式迥然不同，一个深沉，一个狂热，他们在这两个基本点上却是一致的，那就是：对本阶级的厌恶，对封建门阀制度的叛逆。记得当于连一发现自己的爱情正蜕变成虚荣的工具时说我把自已毁了，可之后的细节是一种高傲之间带着恶意的表情很快的代替了最真挚，最强烈的爱情的表情。这时的贵族小姐却是摆脱了一向慢得像乌龟爬一样的生活，用丧失尊严的方法博得爱情。书中两段悲剧爱情的进展始终伴随着新贵的若即若离和于连的自卑带来的怀疑，直至生命将要终结时，爱情才爆发出无济于事的原始的火花，令人感怀。

《红与黑》是19世纪法国批判现实主义文学的先驱者司汤达的代表作。司汤达是在“资产阶级胜利之后，立即就开始敏锐而明确地表现它的特征的第一个作家”，也是在法国美学领域里，提出批判现实主义理论的第一个作家。

小说围绕主人公于连个人奋斗的经历及最终的失败，尤其是他的两次爱情的描写，广泛地展现了“19世纪初近30年间压在法国人民头上的历届政府所带来的社会风气”，小说强烈地抨击了复辟王朝时期贵族的反动、教会的黑暗和资产阶级新贵的卑鄙庸俗、利欲熏心。

全书最耀眼、也在文学史上著名的人物自然是于连·索雷尔，“平民出身，较高文化，任家庭教师，与女主人发生恋情，事露，枪杀恋人，被判死刑”是他一生的骨架，“追求”幸福的“热情”和“毅力”、对阶级差异的反抗所表现出近乎英雄的气概就是动人的血肉。作者着笔于人物心灵的跟踪的手法出心灵跟踪的手法强，正是突出了于连处在冲动下追求“英雄的梦想”心理历程，这是对那个社会形态的反抗，

也是对碌碌无为、虚度青春的反抗。

红与黑读书笔记篇二

一个偶遇，让我幸运的得到了这本书。早就听说了它的经典，所以，得到此书后，我就迫不及待的开始了我的“奇妙之旅”。

在一字一句的阅览过后，男主人公惊奇的出现了，刚开始，他被赋予了一个奇特的形象。他受家人的打骂，每天父亲回家用结实有力的手臂打他并且不喜欢他看书；他狂热追逐偶像拿破仑，因为他从贫苦人民出身，却做到了一个备受世界瞩目的角色，这无疑带给他动力，让他奋勇向前追名逐利；他为自己以后的路做各种筹谋，竟然去背神父最喜爱的那些枯燥的拉丁文圣经，因为在这个社会，很多晋升关系都离不开这神圣的地方；他拥有超人的记忆力，为他以后的大踏步走向“上流社会”埋下了重重的伏笔；等等。而就是因市长的虚荣心，才使他决定一定要请这位年轻人，也就是主人公-于连做他孩子的家庭教师，一切就是从这份特殊的角色-可直接接触到富人-开始的。

在家教期间，他出奇的和市长夫人展开了恋情，这份初开的情窦让他死去的最后一刻也难以忘怀。尽管，在离开她之后，他通过各种关系晋升，达到事业的顶峰，而且为了更高的权力和地位，自己又和首富之女马蒂尔德发生了惊险的爱恋，马蒂尔德还为他怀孕，为了他，马蒂尔德尽然疯狂的利用各种关系保护他，在他枪袭市长夫人后，一连串的官司都是马蒂尔德为他做的，可是，就在袭击他最心爱的人-市长夫人-之后，才让他唤起了心底里的那份爱，直到死前的最后一秒也没有忘记，他很爱她，而她也是，从来没有一刻停止过，三天之后，她也和她心爱的孩子一起安然的离开了。

就是这样一个故事，曲折的情节，每个词语无不淋漓的表现出故事主人公的性格，而这些，也正好符合当时的西方观念，

可见当时的教会、上流贵族等等对人们思想根深蒂固的影响。

也许，在我看来，“红”就是流离于这篇小说中强烈的爱情，“黑”则是这个社会腐朽的观念、每个人心里的虚荣、钱和权的激烈追逐。“红与黑”，在这种复杂社会中交杂的爱情、痛苦、无奈、放纵、可笑等等。

红与黑读书笔记篇三

《红与黑》是司汤达的.长篇小说中最优秀最具代表性的作品之一。它展示了十九世纪三十年代法国社会的广阔图景，涉及了从法国外省到首都巴黎的多方面的生活风情，上至皇帝首相，下至三教九流、平民百姓；通过教会、政党以及各阶级错综复杂的关系，对查理十世统治下的法国的政治斗争、社会矛盾、人情世态、风土习俗，进行了真实而生动的描绘。

主人公“于连·索莱尔”，一个出生农村家庭但却才华横溢的青年。他雄心勃勃，决不甘于贫贱，一心向往拿破仑时代沸腾的生活，渴望通过从军去建功立业，青云直上。但在极端反民族的贵族资产阶级统治下的法国，于连似乎已看到这条路尽头的两堵坚实的墙，阻隔着他未来光明前途的那堵墙。只有通过教会一途才有希望跻身上流社会。他是成功的，是勇敢的，但也是可悲的。有些事也会因人们的自身性格而异。他是值得可惜、惋惜的。

小说题名《红与黑》，红即是军队，黑则象征教会。于连开头在维立叶市长德·瑞那府上当家庭教师，为了报复贵族资产阶级对他的鄙视与不屑，找到迅速将他们踩在脚下的捷径，也使于连得到了市长夫人的欢心与青睐，成为了她的情夫。因此进了修道院学习，企图以此达到最终目的。后到巴黎，有幸成为了德·拉·木尔侯爵的秘书，同时有勾搭上了侯爵的女儿玛特。正准备与玛特结婚，飞黄腾达，市长夫人因嫉妒，给侯爵写了一封揭发他丑行的信，虽说是迫不得已的，但这封信却使于连被送上了断头台。

于连明明崇拜拿破仑，却要当众羞辱拿破仑；明明不信神灵，却把《圣经》读得滚瓜烂熟，为了争名夺利做自己的黄粱美梦而蒙蔽自己真实的内心。这非但不会达成自己的目的，反而会害了自己。

朋友之间需要真诚来维持友谊，母女之间也需要真诚来促进交流，夫妻之间更是需要真诚来将爱情永恒……请多一些真诚，少一些虚伪吧，这样才是“人间自有真情在”。没有真诚，我们就无法生存，没有真诚，世界上就将再也没有“永恒”。

人，一定要活得真实。虽然拥揽那份真实，是何等不易。笑，未必开心；点头，也未必满意。可我们却不惜背弃诚实去营造一种公认的随和。世俗往事，我们无以超拔；物役累重，我们不忍减缓。我们用傲然来掩饰内心的卑微，用强蛮来蒙蔽意志的脆弱。在不知不觉中，行为就这样被判真意。无论随意还是故意。因此，我们活着会有一种败北的失意，大概是由于灵魂陷入困境。并不是因为我们没有更好地活，而是因为我们没有原原本本地、实实在在地活过。

红与黑读书笔记篇四

在断断续续历经两周的阅读时刻里，我好不简单读完了它——《红与黑》。

其实这本书，在早年间就读过几次，但由于各种缘由，都没有读完整，以致对此书只知其是一部名著外，对其被称为名著的好处没有一个真正的明白这是一本很久远的书了，《红与黑》出版至今已有200年左右的历史了。写出这么一曲折故事的才人是已逝世很久的司汤达，他生于法国，我非常鄙视他能写出如此长的小说。

我看的这本书是缩版，把几十万的字缩到了几万字而已。但是书中的故事却依旧表现得淋漓尽致。书中描述仆人公于连在

“红”与“黑”的道路选取上进行了苦痛的挣扎，但其中终极目的，都是想无所不用其极地跻身于上流社会。

于连。索莱尔的命运时时刻刻牵动着我。综观他极其短暂，却满是波折动荡的. 年轻生命，流淌着太多冲突和简单。对此，人们做出许多评判——有的说他是小私有者盲目追求个人利益的杯具；有的说他是一个野心家的毁灭；还有的说他是一个反封建斗士的牺牲等等。各有各的看法，但又都在情理之中。就我以为，说于连是个个人主义野心家当然不错，但不如说他是个追求幸福而又不幸走上歧途的人更为准确些。自然这种歧途不是简洁地实行了某种有背社会道德的手段，而是来自他心灵更深处的冲突本质。

我认为书中的2个亮点深深吸引住了我，首先是于连在跻身上流社会的途径选取上，是选取做一名声显赫的红衣主教，还是做一个像拿破仑那样有胆有识的大将军，产生了思想上的激烈斗争冲突，使的故事情节跌宕起伏、一波三折。其次就是在为实现自己的目标奋斗中所遇到的两次至诚至真的感情，这也深深地打动了，以致我看到如此忠贞不渝的感情，几次为之热泪盈眶，或许是正因它太珍贵了！

读了《红与黑》是一段太过漫长的过程，正因时刻已给了作家和作品最无私而又公正的评判，这本书表现得不仅仅只是于连的一生坎坷，更告知我要想在社会上立足是非常困难的，因此我们要——好好学习每天向上。

红与黑读书笔记篇五

小说《红与黑》出版至今已有2左右的历史了，为什么在这风云变幻的200年中小说仍可以经久不衰？原因在于小说不仅十分成功地塑造了于连·索黑尔这个极富时代色彩，又具有鲜明个性的艺术形象，而且通过主人公的经历，展示了法国复辟王朝时期广阔的时代画卷，触及到当时许多尖锐的社会问题。小说主人公于连的经历和遭遇反应了当时广大小资产阶

级青年的普遍命运。于连生性聪颖、高傲、热情、坚毅，但又自私、多疑。在僧侣贵族当政、门阀制度森严的封建社会，因出生平民而备受歧视。这种受压迫的地位使他滋长了对现实的不满情绪：启蒙思想和拿破仑的影响，培养了他的反搞性格。他立志要像拿破仑那样靠个人才智建立功勋，飞黄腾达。但是在复辟时期，拿破仑式的晋身之道已被贵族阶层堵死了。

就在这样的岩石底下，一株小树弯弯曲曲地生长。于连为了博取大家用赏识，明知毫无价值，却还把拉丁文的《新约全书》背得滚瓜烂熟。他那惊人的背诵能力让他跨进了维立叶尔市长家，当起家庭教师来。在那段时期，他与德。瑞那夫人发生了暧昧关系，但是，纸醉金迷、利欲熏心的上流社会也腐蚀了于连的灵魂，助长了他向上爬的欲望和野心。

大多数人认为于连是一个野心家，是一个利欲熏心，为了攀高枝不择手段的人，起初只看小说内容大纲时我也把持相同观点，但当真正进一步阅读的时候，便觉得说于连是个个人主义的野心家，不如说他是个追求幸福而又不幸走上歧途，最终却不得不成为统治阶级牺牲品的可怜之人更为确切些。

如果只是为了活着，只是为了追求名利，那么在故事的最后，于连便不会拒绝上诉，便不会主动赴死，或许他逐梦的方式存在问题，但不可否认，于连是一个有气节的人，所以他宁愿忠于自己的信念和理想挺身赴死也绝不向他所仇视的社会卑膝求降，在我看来，他将他蜉蝣般生命活出了星空般的灿烂。

红与黑读书笔记篇六

每个人似乎也都能从于连身上找到一点自己的影子，只是或多或少的问题。在一个人的生活经历中，也许我们就在某一个时期，或是在某一个方面面临着与他相同或相似的处境。或是贫穷，或是卑贱，有满腹的理想和满腔的热情，却在腐

化的压制，强权的左右，种种阴暗的伎俩中沉沦。

但是如果我们能从中与于连获得一种共鸣，则就说明，我们也和他一样，那颗心仍在跳动，那份热情并没有枯竭，绝对不能服从这样的命运，让蔑视我们的人迟早自惭形秽。也许我们是白手起家，所以正因为一无所有，我们可以不顾一切。

书中给予于连的描写常常是大段大段的内心独白，其中有句话我仍记忆深刻：在得到侯爵赠予的十字勋章的后，他想到：“为了成功，我会做出更多不公平的事。”是的，这世上总有着许多的不公平，想事事都达到哪怕只是80%的公平都不可能，也许唯一的方法就是以一种不公平去对抗另一种不公平吧！

红与黑读书笔记篇七

《红与黑》这本书最先吸引我的就是书名。这里的“红”代表了什么，“黑”又象征了哪些事物？强烈的好奇心使我迫不及待地翻开书看了起来。

读完《红与黑》以后，我终于明白了“红”代表流血和牺牲，而“黑”则意味着黑袍和教会。小说的主人公于连是一个性格复杂的人。他既真诚又虚伪，既痛恨贵族，又渐渐同流合污，他喜欢坦率自然，但背地里又耍尽花招……作者不惜笔墨，通过主人公内心世界的详细描写，把变化莫测的人心展现得淋漓尽致，写出了一人千面的`真实；打破了传统小说中的人格设定：好人就是好人，坏人就是坏人，善恶分明。相反，于连却亦善亦恶，亦真亦假，时好时坏，而且还有一颗敏感的自尊心。这跟他的家庭背景和当时的年代有着紧密的不可分割的关系。于连出生在一个木匠家庭中，饱受父亲的摧残，何况他还置身于那个复辟当局统治的腐朽和黑暗之中，导致他拥有了极其敏感的自尊心，从小产生的自卑感造就了他的高傲，高傲到不愿受别人一丁点儿责备。他的高傲和不可一世使得他的野心越发不可收拾。他的野心和自尊心某种

程度上也为他赢得了一定的好处，但是过于追求自尊心和面子，最后踏上了一条与反动当局同流合污的道路，与自己最初的梦想渐行渐远，直到最后被送上断头台才恍然大悟。他明白了自己的过错，也有机会被放出来，但他始终不肯向“黑”低头，最终惨死在了断头台下。不过我想于连应该不后悔，因为他在生命最后的时刻说出了战斗的宣言；这一次，他站在了普通大众这边，控诉了阶级不平等，控诉了庭上所有的贵族，更控诉了当时的统治阶级；这一次，他毅然决然地放弃了“黑”色的道路，选择了“红”色的道路，用自我牺牲做出了最后的反抗，吐露出了普通大众的心声。

《红与黑》是一本享誉世界、传世百年的文学名著。

红与黑读书笔记篇八

宁静的村庄，遍地的绿草，成群的牲畜。还有一个年轻英俊的少年。少年坐在浓浓的树荫下，手上捧着一本圣经，少年正用纯正的拉丁文朗声读着。他叫于连。

于连的生命，就像是匆匆划过天际的一颗流星，短暂却璀璨。他机智，能用流畅的拉丁文背下一整本的圣经；他自尊，在初到市长家时表现得那么自信，尽管他只是个贫穷的少年；他勇敢，愿意突破世俗的钳制，勇敢追求属于自己的爱情。但正是这样一个令人敬佩的少年，终是在社会这个大染缸中失去了他本身的颜色。

“宁可死上一千次，也要飞黄腾达。”这让人无比歆歆的同时，又让我陷入了沉思。

也许，我们每个人都是于连。曾经的我们，悠游自在地生活天真梦的港湾。而渐渐地，我们开始不满足。“小红的新发卡比我的好看。小明手上的是新出的玩具。”又到了如今，“她脚上踩着今年的最新款。他的手机是最新的一代。”我们越来越不满足。因为我们发现人与人之间总是有

着差异。潜移默化中，我们也从当初那个懵懂的少年变为了雄心勃勃的野心家。

我执拗地相信着，在生命的最后一刻，于连又变回了那个淳朴的农家少年。社会让我们变了很多。在很多情况下，我们不得不做的事是适应。也许我们曾经想改变社会，最终却让社会改变了我们。但是如果我们心中一直藏着另一颗心，一颗不断向上，不断向前的心，那么，内心深处的我们将永远不会被改变。

红与黑读书笔记篇九

在一篇读书笔记里，我曾经说，一部好的小说可以没有华丽的辞藻，没有离奇的巧合，却总应该有一些精彩的章节或段落，使人读来拍案叫绝。我执拗地以为这拍案叫绝，便是阅读之隐秘的乐趣所在。舍此，我实在无法想象读书，尤其是读一部小说还会有什么乐趣可言。

在阅读过程中，发现一些小小的乐趣，小小的惊喜，这是幸运的。更多的时候是，读者和作者失之交臂或者形同陌路。我想，这种情形也是无法避免的，因为读者始终是那一个，而作者是如此众多，他们又有着各不相同的风格。

难道仅仅因为他们的风格之不同，我就能说他们孰优孰劣？当然不是这样的，这情形就象我读司汤达的《红与黑》。

《红与黑》是法国批判现实主义的第一部成熟的作品。

主人公于连野心勃勃，一心想跻身上流社会。他先在维里埃尔市市长德·雷纳家当家庭教师，与德·雷纳夫人产生恋情。后来事情败露，于连离开维里埃尔市。他通过神学院院长的介绍，去侯爵德·拉莫尔家做秘书，并与侯爵的女儿玛蒂德结婚。婚后，由于德·雷纳夫人的一封信妨碍了他飞黄腾达，于连向她开抢报复。入狱后，他才明白自己爱的人始终是

德·雷纳夫人。为了自己能够进入上流社会，他竟然向自己深爱的人开枪，这样的罪行使他悔恨交加，即使被判了死刑，他也坚持不上诉。

小说分为上下两个部分，各写主人公的一段爱情经历。在上部，作者更多的是客观地叙述；在下部，作者更侧重于心理描写。

上半部，写于连和市长夫人德·雷纳夫人的恋情，那样清新自然；下半部写于连和玛蒂德的爱情，几乎象一个征服和被征服的游戏。前后两段恋情形成了强烈的对比，同时也为于连入狱后的悔恨和理想的幻灭埋下伏笔。

作者客观叙述的时候是我所喜欢的，淡淡的笔触，适可而止，却也可以使人物活灵活现。他笔下的市长德·雷纳无疑就是这样一个典型：别人反对他修剪树枝，他就回答人家树阴底下好歇凉；为了虚荣心，视钱如命的他居然化一百埃据请个家庭教师；他象市侩一样和于连的父亲为于连的工资问题讨价还价；他讨厌他自己家的一片核桃林，是因为那底下种不了麦子；当他怀疑他妻子红杏出墙，为找到证据，他把自己心爱的桃花心木写字台砸坏也在所不惜。当作者写到这里的时候，我以为这本书一定会越来越精彩，那料想，这神来之笔竟如昙花一现。

作者侧重于心理描写的时候是我所不喜欢的。这时候淡淡的笔触，适可而止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大段大段淋漓尽致的主人公的内心独白。大到思想感情的千变万化，小到某个人物做某事的动机，简直无所不包。我们且不论人物的内心世界的瞬息万变，非悉心研究，不能写得精确。单说这样的叙述，使读者失去了自由想象的空间这一点，也明显是个缺陷。当然，作者的写作风格总要受他那个时代风气的影响。

歌德就曾经批评司汤达笔下女人有着很浓的浪漫主义色彩。至于主人公于连，也有着明显的浪漫主义特征：他曾经幻想

象自己象拿破仑一样，立下赫赫战功而出人头地；精通拉丁文，学识渊博的他也曾经幻想，凭自己的聪明才智，当上主教，过上养尊处优的日子，只是后来的事件打断了他的幻梦，使他觉醒。

他的幻灭和觉醒，其实也正是那个时代有良知的知识分子的幻灭和觉醒。

一个人的幻灭和觉醒总是痛苦的。作者敢于正视并揭露这种痛苦，即使不是振聋发聩的高声呐喊，也不会是没有价值的。因此，司汤达不愧为法国批判现实主义文学的奠基人，而《红与黑》也不愧为文学史上的经典。

红与黑读书笔记篇十

《红与黑》是一部现实主义小说。它的写作背景是发过拿破仑王朝覆灭，波旁王朝复辟。小说主要讲了主人公于连的个人奋斗历程及其两次爱情经历。小说主人公于连本是一个普通劳动阶级木匠的儿子，由于他积极进取、努力学习，懂拉丁文、甚至能背诵《圣经》得到了维璃叶市长特·瑞那的青睐，选他作为家庭教师。从此便离开了那个经常因他看书打他的父亲以及欺负他的哥哥，在市长家开始了崭新的家庭教师生涯。在此过程中，他爱上了市长夫人，并与之相爱。最后，贫民所所长哇列诺写匿名信给市长特·瑞那先生，到了纸包不住火的地步，于连被迫离开了维璃叶去了贝藏松神学院。

在贝藏松神学院，他结识了彼拉神父。凭借着彼拉神父的人际关系网以及他自身的才能，他被带到巴黎，推荐给拉穆尔府做秘书。于连凭借着他那与生俱来的傲气赢得了小姐玛娣儿特的放心，并与之发生恋情。玛娣儿特得知自己怀有他的孩子后，并将其恋情告知父亲。由于玛娣儿特的固执果敢的性格，父亲拉穆尔侯爵决定赠与于连财产，默许女儿与于连离开巴黎。正在这春风得意之时，特·瑞那夫人被逼写下的

一封对于连不利的告发信，如晴天霹雳般降临在于连的生活中，引起了拉穆尔侯爵的强烈不满，毁了于连即将富裕幸福的生活。在这种情况下，于连怒气冲冲的将枪开向了特·瑞那夫人。虽然没有死，但由于于连在法庭上发表了对贵族存有挑衅化的言论，及其从前结下的怨恨等原因，最终惨获死刑。

读完《红与黑》，我感触最深的就是作者大量运用心理描写的手法将主人公于连、特·瑞那夫人和玛娣儿特三个人的性格特征展通过写主人公于连这样一个下层青年奋斗失败的故事，反映出大革命之后的法国的社会现状。

首先，主人公于连是一个极其矛盾的人物。他自尊自爱而又自卑，勇敢而又懦弱，真诚而又虚伪，追求自主却又表现出种种屈服和依附，激情而不失冷静，可也傲慢冲动。简单的用几个的词来概括于连的经历就是“出身于平民、较高文化、有幸任家庭教师、有胆量与两个上层女人产生爱恋、一时冲动枪伤深爱的女人、被判死刑。”

他之所以悲剧，不仅仅是因为他所处的时代，也因为他的矛盾性格。他的自尊自爱首先表现在当父亲告知他将要去市长家里做家庭教师时，他立即表示不愿意做仆人，即使又打又骂也不想沦落到与仆人同桌吃饭的地步。同时也表现在他善于学习并且不断学习上。无论在市长家还是在伯爵家，他都懂得珍惜和上层社会的人接触的机会，懂得揣摩他们的心理，学习他们那些相对文雅的言行。此外，他的自尊自爱还体现在两次爱情经历上，面对两位姿色迷人的上层女人，他没有一开始就屈从依附、即使后来有也是在确认对方的爱意之后。面对第一次被玛娣儿特甩后，他伤心难过、却没有抛却自尊向玛娣儿特求爱。相反的是，他通过另一种方式让玛娣儿特彻底折服于自己。

说他自卑，一点也不为过。初入市长家，他总感觉家里的侍从孩子等都看不起他的出身。他敏感到对自己吃饭坐的位置

都觉得是别人瞧不起他。而这种敏感正因为自己平凡的出身所致。

在爱情面前，他也自卑。无论是与瑞那夫人还是与玛娣儿特，他一开始都倍感怀疑，他怀疑的理由恰好来自于他认为自己的出身和地位远不如她们的其他追求者。哪怕处于热恋中也多次因为他自卑所致的敏感而伤心。

家庭的苛待与社会上层人士的蔑视，造就了他敢于反抗的勇敢性格。对家庭的反抗，体现在他充分利用分分秒秒看书，哪怕是帮父亲干活，哪怕被父亲打后，也不甘于做个木匠。对社会的反抗，主要体现在两份爱情上。在与瑞那夫人恋爱时，书中这样描述过“那样如果有一天我发迹了，有人指责我赶过家庭教师这样下等的职业，我就可以告诉他，是爱情把我抛到这个职位上的”。在对待与玛娣儿特的爱情上，作者不止一次写到过他因玛娣儿特对他的爱意感到自豪，也不止一次拿此与身份地位高的夸泽诺侯爵比较过。

但他性格中也表现出懦弱妥协的一面，特别是在他的虚荣心、个人名利得到满足后，更容易表现出他的懦弱与妥协。在得到侯爵赏赐的十字勋章后，他曾一度以为自己已经可以跻身于上流社会摆脱平民身份后，就同他最蔑视的特权阶级同流合污。

我读完《红与黑》对于连的一大感受就是他非常虚伪。他崇拜拿破仑，可在市长家里，为了不被别人发现，他不惜烧掉拿破仑的肖像。他蔑视特权贵族阶级，可是在侯爵家里当秘书时，他却时刻小心谨慎，提醒自己绝对不能表现出对特权贵族阶级的不满与蔑视。在贝藏松神学院时，他更是虚伪。明明知道那些所要学习的东西是错误的，还是将自己的思想藏了起来，继续学习。

然而，他也有真诚善良的一面。在看到贫民所所长哇列诺一家的铺张浪费、肆意享乐的生活状况，他同情贫民的贫苦生

活，同情他们连唱歌的权利都被剥夺。这样的他，是善良的。最终，在审判庭上，他痛斥了贵族阶级对平民的残害，他敢于直面他的真心，说出了他对贵族阶级的不满与轻蔑。即使在有机会免于死罪的情况下，他依旧没有动摇；在最爱的女人瑞那夫人和最真诚的朋友傅凯的劝导下，他坚定了自己心中的信念。这样的他，是真诚的。

正是这样矛盾的性格，使得他的悲剧让人心疼。

小说除了对男主人公的塑造令人印象深刻外。两位女主人也一样。瑞那夫人的软弱、善良与真诚同样让人心疼。儿子生病，她不惜把一切错误归结于自己出格的爱情上。对于于连，她深爱着，可是处于社会道德、社会舆论以及对丈夫的那丝同情，她最终只能选择软弱，选择放弃。直到最后于连的枪杀，她依旧原谅，甚至还埋怨自己不该写那封信。

而玛娣儿特，在我看来更多的是傲慢。她在理智与爱情中挣扎，她和于连一样有着强烈的自尊心。对于于连，她的内心也无数次挣扎过、纠结过。她一方面忘不了于连的平民身份，一方面又把于连的前程想象成美好的无与伦比。她总自我安慰的告诉自己，只要时机恰当，于连必是有用之才。但最后她在爱情里无法自拔。

悲剧总是把美的东西撕破给人看，《红与黑》是这部悲剧，它撕破了下层人民的努力奋斗，撕破了纯真爱情，让人读完回味无穷。

(3) 小说的结局于连的死，预示着什么？